

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说明

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78967 万元，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78967 万元，预算收支平衡，比上年年初预算减少 39636 万元，下降 9.47%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提前下达额度同比减少。

（一）公共财政预算总收入 378967 万元。

1. 可分配财力预算 281811 万元，同比增加 31384 万元，增长 12.5%。

—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000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1800 万元，增长 6.4%（剔除一次性收入，比上年完成实际增长 6%），其中，税务局预算完成 15330 万元，财政完成 14670 万元。

——上级补助财力 167139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8010 万元，增长 5%。

——增减挂资金 30000 万元。

——调入资金 54672 万元（政府性基金调入 49537 万元，存量资金调入 5000 万元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 135 万元）。

2. 上级专项预算 97156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71021 万元，下降 42.23%。

（二）公共财政预算总支出 378967 万元。

1. 个人部分。安排人员部分支出 172680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28281 万元，增长 19.59%，占总支出的 45.6%。

2. 公用经费。安排公用经费支出 6867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191 万元，增长 2.86%，占总支出的 1.8%。

3. 县级专项。安排县级专项 102265 万元，比上年同口径增加 2912 万元，增长 2.93%，占总支出的 26.9%。

4. 上级专项。安排上级专项支出 97156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71021 万元，下降 42.23%，占总支出的 25.7%。